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新增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母公司”）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申请10,0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一年，年利率不超过同期同档次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由公司股东天津富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中民信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存单质押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本次申请借款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该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借款后，公司的借款额度将达到40,780万元，超过公司2017年3月15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融资及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中规定的母公司25,500万元融资额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此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88年3月21日

注册地点：南充市延安路380号

法定代表人：刘波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柒佰柒拾叁万零捌佰玖拾叁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汽车贸易（小轿车除外），二手车交易，摩托车交易，汽车（摩托车）配件研发制造、维修、装饰、汽车城等服务经营；建筑材料、机械、器材维修、机械出租、水电安装；丝织品制造，丝织品炼、染、印及自产丝织服装的出口业务和

纺机配件进口业务；项目投资、租赁、投资咨询、证券。

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母公司的资产总额 26,823.14 万元，负债总额 20,875.00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948.14 万元。2016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398.82 万元，利润总额-3,302.65 万元，净利润-3,271.55 万元。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母公司的资产总额 35,166.34 万元，负债总额 29,107.5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6,058.81 万元。2017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3.85 万元，利润总额 1,549.06 万元，净利润 1,549.06 万元。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本次借款期限：1年

2、借款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3、借款利率：年利率不超过同期同档次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4、保证措施：由公司股东天津富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中民信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存单质押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 ，

因合同尚未签订，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责成经营班子办理具体的借款事宜，合同的主要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借款有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缓解公司短期资金压力，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

五、上市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借款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借款余额为 34480 万元，其中信用借款 28000 万元，抵押借款 6480 万元，无逾期金额。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